

2021 年度

福建省三明市住房公

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4
一、收支预算总表.....	4
二、收入预算总表.....	5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6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7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7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9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0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1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1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我中心的主要职责是：根据国务院《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50 号）管理辖区内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交、运作、负责其偿还及保值增值。

（一）编制、执行住房公积金的归集、使用计划；

（二）负责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等情况；

（三）负责住房公积金的核算；

（四）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

（五）负责住房公积金贷款的审批、发放、回收；

（六）负责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和归还；

（七）编制住房公积金归集、使用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

（八）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我中心为市财政局下属的二级预算单位，无机关行政处（科）室及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公积金中心	财政核拨	60	5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我中心将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市委九届十四次全会精神，按照市管委会的工作部署，加强资金监管，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满足广大缴存职工改善住房需求，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业务工作计划。2021年，全市住房公积金计划归集额44.7亿元，增长7.21%，计划提取额38.32亿元，计划发放贷款额30亿元，计划实现增值收益0.99亿元，计划住房公积金个贷率控制在142.5%。

（二）进一步优化使用政策。一是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密切关注房地产市场形势，适时调整优化住房公积金使用政策，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二是严格按照二手房优先、现房、最后期房顺序做好住房公积金贷款有序投放，努力满足广大缴存职工的购房资金需求，保障“住有所居”，不断提升群众享有住房公积金政策的获得感。

（三）强化资金安全监管。一是加强政策研判调控，在执行现有各项政策基础上，关注我市房地产态势，进一步完善个人收入认定、个人账户余额留控等措施，增大归集余额，有效降低个贷使用率；二是加强贷款风险把控，把握贷款投放节奏，坚持“贷前严审、贷中规范、贷后跟进”，严格执

行贷款三级审批，强化贷后逾期和停缴催收管理，确保资金运行安全、有序、高效。

（四）提升热点诉求满意度。一是强化办理责任，加强对诉求件承办考评，推动涉公积金诉求事项落实；二是加强政策业务宣传，编发通俗易懂、民众易接受的常见政策业务宣传单，在微信公众号、窗口公开，提升群众知晓率，减少群众投诉；三是收集整理民生热点诉求、建议，及时加以吸纳研判作为完善政策制度的参考。

（五）大力推进业务网办率。一是进一步简化业务办理流程 and 材料，修订和完善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和贷款业务操作手册；二是开展“跨省通办”业务，先行开通单位登记开户、购房提取等5项服务事项；三是推进部门数据联网共享运用，加强与市数据汇聚平台对接，推进不动产登记、住建、税务、民政等部门大数据联网查验，在“e三明”开通购房提取等高频业务线上申办。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 万元(保留2位小数)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08.85	一、基本支出	1,109.85
1、一般财政预算拨款(补助)		(一)人员支出	988.92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1、工资福利支出	988.92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408.85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120.93
三、财政代管资金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299.00
四、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五、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准未纳入专户管理)		2、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	299.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上缴上级支出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408.85	本年支出合计	1,408.85
十、历年结余结转资金(含上年)		六、结转下年	
十一、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入总计	1,408.85	支出总计	1,408.85

注：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报表由预算系统导出，下同

二、收入预算总表

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小数)

科室/单位名称	收入预算总计	本年收入												历年结转资金(含上年)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准未纳入专户管理)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大盘子专项支出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1,408.85	1,408.85	1,408.85			1,408.85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08.85	1,408.85	1,408.85			1,408.85										
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08.85	1,408.85	1,408.85			1,408.85										

三、支出预算总表

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小数)

科室/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资金来源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财政性资金拨款	驻外单位预算外收入(经财政核准未纳入专户管理)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历年结转资金(含上年)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行政事业性支出	部门业务费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大盘子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合计	1,408.85	988.92		120.93		299.00					1,408.85	1,408.85			1,408.85											
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08.85	988.92		120.93		299.00					1,408.85	1,408.85			1,408.85											
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1,408.85	988.92		120.93		299.00					1,408.85	1,408.85			1,408.8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09	95.09									95.09	95.09			95.0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5.09	95.09									95.09	95.09			95.0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9	63.39									63.39	63.39			63.3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0	31.70									31.70	31.70			31.70											
卫生健康支出	31.70	31.70									31.70	31.70			31.7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70	31.70									31.70	31.70			31.70											
事业单位医疗	31.70	31.70									31.70	31.70			31.70											
住房保障支出	1,282.06	862.13		120.93		299.00					1,282.06	1,282.06			1,282.06											
城乡社区住宅	1,282.06	862.13		120.93		299.00					1,282.06	1,282.06			1,282.06											
住房公积金管理	1,282.06	862.13		120.93		299.00					1,282.06	1,282.06			1,282.0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万元(保留2位小数)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08.85	一、基本支出	1,109.85
1、一般财政拨款(补助)		(一)人员支出	988.92
2、原纳入预算外管理资金		1、工资福利支出	988.92
3、大盘子专项支出	1,408.85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补助)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公用支出)	120.93
三、财政代管资金专户拨款		二、项目支出	299.00
		1、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2、部门业务费	299.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五、上缴上级支出	
		本年支出合计	1,408.85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1,408.85	支出总计	1,408.8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 万元(保留2位小数)

科室/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	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经费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部门业务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408.85	1,109.85	988.92		120.93	299.00		299.00				
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70	31.70	31.70									
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70	31.70	31.70									
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39	63.39	63.39									
三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282.06	983.06	662.13		120.93	299.00		299.00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保留2位小数）

科室/单位名称	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	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经费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行政事业性专项支出				发展建设性专项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编制单位：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408.85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92
3011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0
3010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70
30107	30107 绩效工资	285.00
3011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0
3019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77
301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4
30101	30101 基本工资	238.39
30103	30103 奖金	109.93
3010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用	63.39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9.93
30213	30213 维修（护）费	37.88
30201	30201 办公费	207.36
30215	30215 会议费	2.00
3023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
30206	30206 电费	11.00
30207	30207 邮电费	7.00
30216	30216 培训费	3.00
302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0.00
30211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28	30228 工会经费	7.93
302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56
310	310 资本性支出	60.00
310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109.8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92
30101	基本工资	238.39
30103	奖金	109.93
30107	绩效工资	285.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1.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7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5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0.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93
30201	办公费	8.36
30206	电费	11
30207	邮电费	7.00
30211	差旅费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37.88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6	培训费	3.00
30228	工会经费	7.9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56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10.2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7.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2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3.20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我中心收入预算为1408.85万元，比上年增加85.2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1年比2020年增加精神文明奖、综治奖等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408.85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408.85万元，比上年增加85.2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988.9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0万元，公用支出120.93万元，项目支出29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08.85万元，比上年

增加 85.2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比 2020 年增加精神文明奖、综治奖等预算，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282.0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住房公积金业务发展的专项支出。

(二)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 63.39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2080506 (行政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31.7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四)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70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我中心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09.8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988.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120.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预算安排7万元。主要用于省（市）检查、外省（市）兄弟部门学习（考察）、兄弟县（市）学习交流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支出相比下降30%，主要原因是：减少不必要的考察学习活动，严控接待标准，降低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年预算安排3.20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3.20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支出相比持平，主要原因是：我中心下辖11个县（市、区）管理部，保持一辆最基本的车辆运转经费，维持住房公积金业务发展，维护缴存职工住房公积金权益。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我中心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注：包括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和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分别是大型计算

机系统运行维护费、档案保管费、业务宣传费、业务用房租赁费等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299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全市住房公积金计划归集额44.7亿元，增长7.21%，计划提取额38.32亿元，计划发放贷款额30亿元，计划实现增值收益0.99亿元；收回逾期贷款100户，保障资金安全；住房公积金系统运行稳定，职工满意率达95%。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不良贷款逾期率	≤100.00万元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99.00万元
		住房公积金管理系统维护费	≤100.00万元
	产出	不良贷款逾期率	逾期率≤0.50%
		房租及物业管理费	业务用房面积>=5800.00平方米
		住房公积金管理系统维护费	故障率≤5%
	效益	增值收益	收益>=9900万元
		住房公积金保值增值持续发展	收益率>=1.00%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00%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 1:	无
		目标 2:	无
		
	产出	目标 1:	无
		目标 2:	无
		
	效益	目标 1:	无
		目标 2:	无
.....			

注：本单位 2021 年预算未安排专项资金支出。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我中心为非参公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我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额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我中心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

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